

证券代码：870065

证券简称：可为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成都可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☒ 修订原有条款 ☐ 新增条款 ☐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章总则 第七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人	第一章总则 第七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人
第五章董事会 第一百二十三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另设副董事长一人，由公司董事担任。	第五章董事会 第一百二十三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可另设副董事长一人，由公司董事担任。
第一百二十四条 （四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；	第一百二十四条 （四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应由公司董事长签署的其他文件；
（五）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；	（五）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；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 是 ☒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，并变更法定代表人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成都可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可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14日